

项目编号：CY2026-008

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延安市中心血站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12
1. 适用范围.....	12
2. 定义.....	12
3.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12
4. 投标人代表.....	12
5. 费用.....	12
6. 投标文件.....	12
7. 投标保证金.....	13
8. 评审内容.....	14
9. 评审工作程序.....	14
10. 评审原则.....	14
11. 评审标准.....	15
12. 评标委员会.....	18
13. 评审纪律.....	18
14. 无效投标文件情况说明.....	18
15. 对投标文件的修正.....	19
16. 确定中标人.....	19
17. 中标通知书.....	20
18. 合同授予.....	20
19. 投标文件有效期.....	20
20. 签订合同.....	20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20
22. 质疑.....	20
2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5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文本.....	3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Y2026-008

项目名称：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677,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77,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医药品	初检检测试剂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69,000.00
1-2	其他医药品	检测试剂（HIV 诊断试剂盒）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70,000.00
1-3	其他医药品	实验室用标准物质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38,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合同包 2(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63,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63,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	------	------	--------	------------	---------

2-1	其他医药品	初筛、复检检测试剂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61,000.00
2-2	其他医药品	检测试剂(HCV诊断试剂盒)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48,000.00
2-3	其他医药品	血型检测试剂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23,500.00
2-4	其他医药品	核酸检测试剂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31,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合同包 3(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696,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96,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医药品	采血及成分制备相关耗材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96,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合同包 4(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21,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1,1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其他医药品	病毒灭活耗材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921,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合同包 5(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357,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57,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其他医药品	无菌接管机计数器、血细胞分离机管路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357,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合同包 6(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六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684,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84,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6-1	其他用具	订制品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84,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9)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合同包 2(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3(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4(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5(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6(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8)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2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使用办理的 CA 证书，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解密。

4、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中心血站

地址：延安市北关街 85 号

联系方式：0911-22187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 4 号楼 201 室

联系方式：0911-88992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方

电话：17809112100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延安市中心血站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85 号 联系人：马鑫 电 话：0911-2218715
3	采购代理 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 4 号楼 201 室 联系人：姚方 电 话：17809112100
4	采购标的对应 所属行业	工业
5	落实政府采购 支持中小企业 政策	☐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不专门 面向
6	勘察现场	是 ☐ 否 ☒
7	进口产品	部分允许（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诊断试剂盒（酶联免疫法）Genscreen ULTRA HIV Ag-Ab、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无菌接管机计数器）
8	样品	是 ☐ 否 ☒
9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

10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9）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合同包 2(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	--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3(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4(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5(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6(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
--	--	---

		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8）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11	投标保证金	合同包 1/2/3/4/5/6 投标保证金金额分别为： 壹万元整（¥1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 账 号：371011510000019626 注：保证金转账单应注明“项目编号及标段号”
12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3	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电子版：加密电子版（SXSTF 格式）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 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开标当天邮寄出至采购代理机构。 邮寄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 4 号楼 201 室 联系人：姚方 电 话：17809112100
14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部分）。
15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缴纳合同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且采购人验收通过后，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无息退还给中标人。

16	重新采购或者 变更采购方式	重新采购或转变采购方式情形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相关规定处理。
----	------------------	---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叙述的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延安市中心血站。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8 凡具备招标文件要求资格，有服务能力的投标人均可参加。

4. 投标人代表

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 费用

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招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6. 投标文件

6.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响应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6) 商务部分；

(7) 技术部分；

(8) 其他材料

6.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文件按 6.1 顺序组成，**投标人应按标段（合同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文件必须在需要签字处签字及加盖公章处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3 开标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的资格证明材料，以便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材料内容模糊不清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若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7. 投标保证金

7.1 投标保证金金额：

合同包 1/2/3/4/5/6 投标保证金金额分别为：

壹万元整（¥10,000.00 元）

7.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除保函外，其他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账户**转出，投标人须将缴款凭证复印件（电汇或转账回单）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以银行保函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其账户开户银行（若其账户开户银行没有出具保函的权限，可由该银行的上一级银行出具保函，并做出相应说明）。

7.3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

账 号：**371011510000019626**

7.4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7.5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 评审内容

8.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服务承诺等内容。

9. 评审工作程序

9.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方式组织开标；
- (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参加；
- (3) 投标人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并签到，解密投标文件；
- (4) 公布投标人的名称及报价；
- (5) 资格审查；
- (7) 评审；
- (8) 会议结束。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得进入具体评标程序。

10. 评审原则

(1) 本次招标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推荐，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

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中标候选人，评标程序继续进行。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服务承诺等内容。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颁布的财库〔2021〕9号 财政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5）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出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项目（合同包）预算和相应的最高限价（如有）。

11. 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及省、市有关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根据排名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人。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11.1 资格审查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的资格证明材料，以便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材料内容模糊不清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若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11.2 符合性审查

下述内容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即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不再进入详细评审：

序号	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	内容无缺漏项，报价唯一，且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相应的最高限价；
2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3	供货期	投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货期
4	投标文件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投标人公章是否齐全、有效；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日；

11.3 评审方法

各评审专家在充分审阅投标文件的基础上，按照评审标准对每个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委评分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本项目（合同包）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按“价格部分”的得分高低排序；若投标人的评审得分相同且价格部分得分也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的得分高低排序；若评审得分相同且价格部分与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则按“商务部分”的得分高低排序；若评审得分相同、价格部分得分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与商务部分得分也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11.3.1 详细评审因素：（适用合同包 1/2/3/4/5/6）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 评审	投标报价 （30 分）	1、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2、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 注：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 2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商务 部分	业绩 （10 分）	提供近三年（2023 年 6 月至今）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 注：1、同类业绩指业绩合同中至少包含任意一种本次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标段产品范围内）；2、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技术 部分	技术参数 响应 （40 分）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予以佐证（证明材料形式见采购需求中参数要求）。投标人每有一项标注“▲”的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或没有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扣 4 分，本项总分扣完为止。
		供货方案 （10 分）	1. 整体供货计划安排（2 分）
			2. 包装运输及配送方案（2 分）
			3. 人员配置及分工（2 分）
			4. 质量保障措施（2 分）
			5. 验收方案（2 分）
赋分标准：上述 5 项评审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 2 分；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说明：缺陷是指方案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			

			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或与项目内容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1. 售后服务流程 (2分)
			2. 退、换货方案 (2分)
			3. 售后服务承诺 (2分)
			赋分标准: 上述3项评审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 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 扣完为止。 说明: 缺陷是指方案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或与项目内容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应急方案 (4分)	1. 突发事件的处理方案 (2分)
			2. 应急响应的时效性保证措施 (2分)
			赋分标准: 上述2项评审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 评审内容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 扣完为止。 说明: 缺陷是指方案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或与项目内容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1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专家比例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3. 评审纪律

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投标人或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3.2 在招标过程中,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旨在影响招标结果的私下接触, 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13.3 评标委员会以及与招标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4. 无效投标文件情况说明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4.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14.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4.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14.4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14.5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6 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
- 14.7 投标文件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 14.8 投标人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14.9 提供虚假资质证明，除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外，并进行相应的处罚；
- 14.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 14.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5. 对投标文件的修正

15.1 评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汇总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6）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 确定中标人

16.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6.2 排序第一的投标人无故放弃中标资格的，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报监督部门做出处罚。

16.3 排序第一的投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后，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序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17. 中标通知书

1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7.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8. 合同授予

18.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8.2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19. 投标文件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 90 日历日。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0. 签订合同

20.1 中标人应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2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没收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0.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1.1 采购代理服务费在《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中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基础上，按照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的委托协议优惠率计取。

21.2 成交（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1.3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

22. 质疑

22.1 投标人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料。

22.2 项目联系人：姚方；联系电话：17809112100；地址：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公寓 4 号楼 201 室。

22.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1 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合同包），不执行 23.1.1/23.1.2/23.1.3 条款)。

23.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或者工程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办法》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办法》规定，工程采购项目中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要求，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中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3.2 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3.2.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3.2.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

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3.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23.4 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单一产品采购包：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证明材料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

多产品采购包：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80%的，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证明材料

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

证明材料未提供、提供不完整、不足以证明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相应政策。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 采购要求

- 1.1 项目名称：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 1.2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到位；
- 1.3 供货期：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 1.4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1.5 付款方式：采购人收到中标人货物及相关票据，验收合格后，分批向乙方付款；
- 1.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

2. 采购内容

- 2.1 合同包 1(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一标段）)：

1. 初检检测试剂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乙型肝炎病毒 表面抗原诊断 试剂盒（酶联 免疫法）	96 人 份/盒	235 盒	1、符合国家对 HBsAg 试剂各项标准及要求； 2、HBsAg 最低检出限 $\leq 0.05\text{ng}$ ； 3、HBsAg 2 步法检测； 4、特异性 $\geq 99.9\%$ ； 5、精密性：CV $\leq 15\%$ 6、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保存时，有效期 不低于 15 个月
丙型肝炎病毒 抗体诊断试剂 盒（酶联免疫 法）	96 人 份/盒	235 盒	1、符合国家对 HCV 抗体检测试剂各项标准及要求； 2、双抗原夹心法检测； 3、符合国家血液管理各项法规要求； 4、附国家药品“批批检”报告； 5、平均窗口期 ≤ 30 天； 6、特异性 $\geq 99.9\%$ ； 7、灵敏度：0.02NCU 可检出； 8、精密性：CV $\leq 15\%$ ▲9、加样量： $\geq 50\mu\text{L}$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 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

			具的证明)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诊断试剂盒 (酶联免疫法)	96 人份/盒	235 盒	1、同时符合国家对 HIV 抗原、抗体试剂各项标准及要求； 2、HIV 抗体 2 步法检测； 3、HIV 抗原灵敏度 $\leq 3\text{IU/ml}$ ； 4、HIV 各亚型抗体检测灵敏度=100%； 5、平均窗口期 ≤ 14 天； 6、特异性 $\geq 99.9\%$ ； 7、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保存时，有效期不低于 15 个月 ▲8、加样量： $\geq 100\ \mu\text{L}$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试剂盒 (酶联免疫法)	96 人份/盒	235 盒	1、符合国家对 TP 抗体试剂各项标准及要求； 2、TP 抗体 2 步法检测； 3、特异性 $\geq 99.9\%$ ； 4、精密性： $\text{CV} \leq 15\%$ ▲5、储存条件及有效期：2-8℃避光保存时，有效期不低于 15 个月（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2. HIV 诊断试剂盒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诊断试剂盒 (酶联免疫法)Genscreen ULTRA HIV	480 人份/盒	40 盒	1、符合国家对 HIV 抗原、抗体试剂各项标准及要求； 2、HIV 抗体 2 步法检测； 3、HIV 抗原灵敏度 $\leq 3\text{IU/ml}$ ； 4、HIV 各亚型抗体检测灵敏度 100%； 5、平均窗口期 ≤ 10 天；

Ag-Ab			6、特异性 $\geq 99.9\%$;
-------	--	--	-----------------------

3. 质控品实验室用标准物质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乙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0.5mLx10支/盒	570支	1、包括但不限于： 0.2IU/ml、0.5IU/ml、1 IU/ml、2 IU/ml、4IU/ml ▲2、储存有效期： -15° 以下可稳定2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HCV Ab)系列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0.5mLx10支/盒	270支	1、包括但不限于： 0.05NCU/ml、0.2 NCU/ml、0.5 NCU/ml、1 NCU/ml、2 NCU/ml、4 NCU/ml、8 NCU/ml ▲2、储存有效期： -15° 以下可稳定2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I 型抗体（抗 HIV-I）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1.0mLx10支/盒	270支	1、包括但不限于： 0.2 NCU/ml、0.5 NCU/ml、1 NCU/ml、2 NCU/ml、4 NCU/ml、8 NCU/ml ▲2、储存有效期： -15° 以下可稳定2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梅毒螺旋体抗体(抗 TP)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0.5mLx10支/盒	570支	1、包括但不限于： 3mIU(0.5NCU)/ml、6mIU(1NCU)/ml、12mIU(2NCU)/ml、21mIU(4NCU)/ml ▲2、储存有效期： -15° 以下可稳定2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乙型肝炎病毒核酸(HBV DNA)系列血清	1.0mLx10支/盒	100支	1、浓度： ≥ 200 IU； 2、储存温度：低温保存（ $\leq -15^{\circ}\text{C}$ ）； 3、储存有效时间： >12 个月

(液体)标准物质			▲4、储存有效期：-15° 以下可稳定 2 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丙型肝炎病毒核酸（HCV RNA）系列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1.0mL×10 支/盒	100 支	1、浓度：≥200IU； 2、储存温度：低温保存（≤-15° C）； 3、储存有效时间：>12 个月 ▲4、储存有效期：-15° 以下可稳定 2 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核酸（HIV-1RNA）系列血清（液体）标准物质	1.0mL×10 支/盒	100 支	1、浓度：≥1000IU/ml； 2、储存温度：低温保存（≤-15° C）； 3、储存有效时间：>12 个月 ▲4、储存有效期：-15° 以下可稳定 2 年（以说明书为准）（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注：

- 1、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 2、“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诊断试剂盒（酶联免疫法）Genscreen ULTRA HIV Ag-Ab”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若投标人拟投产品属于进口产品，需提供厂家授权书，未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

2.2 合同包 2(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1. 初筛、复检试剂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诊断试剂盒（酶联免疫法）	96 人份/盒	235 盒	1、96 人份/盒，酶联免疫法、夹心法。阴性对照孔 OD 平均值$\times 2.1$，阴性对照孔 OD 平均值小于 0.05 时以 0.05 计算，单波长 450nm 或双波长 450nm/630nm，以国家参考品检定，阳性参考品符合率符合国家检定要求。以国家参考品检定，阴性参考品符合率符合国家检定要求。以国家参考品检定，各亚型的最低检出量符合国家检定要求。 ▲2、以国家精密性参考品检定，$CV(\%) \leq 15\%$ ($N=10$)（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梅毒螺旋体抗体联合检测试剂（胶体金法）	25T*4 筒/盒	270 盒	1、原理：胶体金免疫层析； 2、适用于全血或血浆（血清）； 3、标本用量≤ 80 微升； ▲4、适用范围：同一试纸条可检测 HBsAg 和梅毒螺旋体；（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3 分钟出反应结果；（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6、对 HBsAg 检测灵敏度$\geq 90\%$，特异性$\geq 98\%$； 7、对梅毒螺旋体检测灵敏度$\geq 95\%$，特异性$\geq 98\%$； 8、试纸条底色干净，对照线深、清晰；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40 人份/盒	50 盒	1、类型方法:胶体金法 2、检测样本:血清或血浆 3、检测时间:15 分钟观察结果 4、有效期:24 个月

盒（胶体金法）			5、储存条件:2-30℃密封干燥保存 6、特异性:检测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阴阳性符合率符合参考品检测的要求 ▲7、灵敏度:检测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 $L1 \geq 1:8$, $L2 \geq 1:64$, 结果为阳性, 结果符合要求（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8、稳定性试验:37℃破坏性试验 20 天检测用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结果符合特异性及灵敏度试验结果要求 9、符合要求; 用国家精密性参考品加样 10 次, 检测线色度均一, 符合要求。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50T/盒	50 盒	1、类型方法:胶体金法 2、检测样本:血清、血浆或全血 3、检测时间:30 分钟内观察结果 4、储存条件:4-30℃密封干燥保存 5、特异性:检测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阴阳性符合率符合参考品检测的要求 6、灵敏度:检测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 至少检出 1 份阳性反应, $S1$ 应为阴性, 结果符合要求 7、稳定性试验:37℃破坏性试验 20 天检测经标化的企业参考品结果符合特异性及灵敏度试验结果要求 8、精密性:检测企业参考品精密性和质控血清 HIV-1 平行检测 20 次, 检测线色度均一, 9、符合要求; 用国家精密性参考品加样 10 次, 检测线色度均一, 符合要求。
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	96 人份/盒	235 盒	1. 工作原理: 酶联免疫 (EIA), 两步法 ▲2. 灵敏度: 通过中国生物制品检定所考核盘, 与 TPPA 符合率 100%（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

试剂盒 (酶联 免疫法)			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特异性: 通过中检所考核盘, 与 TPPA 符合率 100% 4. 精密性: $\leq 15\%$ 5. 规格: 96T/盒
--------------------	--	--	---

2. HCV 诊断试剂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酶联免疫法)	96 人份/盒	235 盒	▲1. 原理: 采用酶联免疫吸附法, 双抗原夹心法, 规格: 96T/盒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2. 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批批检合格;

3. 血型检测试剂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抗 A 抗 B 血型定型试剂 (单克隆抗体)	10ml	500 盒	1、包装完整, 产品为无色透明瓶包装, 含吸管 (滴头) 和试剂瓶, 不易破碎; 包装上需备注产品名称, 出品公司名称, 注册证号, 规格, 出品日期, 有效期, 包装内需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 2、试剂外观澄清透明, 无沉淀. ▲3、抗-A/试剂效价 ≥ 512 , 抗-B 试剂效价 ≥ 256 . 4、抗-A/抗-B 试剂分别与 A 型和 B 型红细胞出现凝集时间 $< 15S$, 30S 内凝集块面积 $> 1mm^2$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RhD (IgM) 血型定型试剂 (单克隆抗体)	10ML	150 支	1、效价: $\geq 1:64$ (CcDee 型) 2、特异性: 采用下列红细胞类型用于质控, 本试剂的反应应符合预期. 3、亲和力: 与 R1r 红细胞出现肉眼可见的凝集的时间小于 15 秒; 在三分钟时凝集反应登记应至少达到 “+”, 凝集块大于 $1mm^2$

血型试剂 质控试剂 盒	4ml/支 4支/盒	22 支	1. 每支包含质控红细胞和质控血浆。质控试剂无凝块、无显著溶血。分层后，上层为黄色透明液体，下层为压积红细胞。覆盖 ABO 正反定型、Rh 血型鉴定、抗体筛选和抗体鉴定。 2. 血浆和红细胞保存在同一管，真正模拟临床标本。 3. 提供 Rh 血型系统 5 个抗原阴阳性质控（其中 C、c、E、e 均为单倍型），A2B 亚型细胞及 IgG 抗 D 抗体（可定量并溯源到国际标准品）和 IgG 抗 E 抗体，其中抗体有强、弱阳性之分。 4. 容量充足，细胞可稀释成 3%-5%应用液，与临床标本平行检测。 5. 有效期 60 天、满足各类临床实验室的使用需求。 6. 检测项目集中，血型质控、不规则抗体筛查。
-------------------	---------------	------	--

4. 核酸检测试剂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乙型肝炎病毒 丙型肝炎病毒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1 型) 核酸检测试剂 盒 (PCR- 荧光法)	48 测试/ 套 (混 检)	45 盒	1. 检测项目：用于血站对乙型肝炎病毒 (HBV DNA)、丙型肝炎病毒 (HCV RNA)、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HIV RNA)。三种病毒的核酸筛查 2. 试剂检测原理：实时荧光聚合酶链反应。 3. 适用检测样本：血清或 EDTA 盐、枸橼酸盐抗凝的血浆标本。 4. 检测灵敏度 (检测下限) (95%置信区间)：单人份检测：HBV DNA ≤ 10 IU/ml，HCV RNA ≤ 25 IU/ml，HIV RNA-1 (M) ≤ 50 IU/ml。 5. 检测试剂特异性 $\geq 99.0\%$ ▲6. 检测系统能够在同一反应管内进行乙肝病毒 DNA、丙肝病毒 RNA，人免疫缺陷病毒 RNA 三项联合检测；（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

			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7. 检测试剂在初筛后即可知道阳性感染种类；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8. 核酸检测试剂盒包含 DNA/RNA 双内对照； (InternalControl) 系统，能够监控核酸提取、扩增和检测全过程。(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9. 检测模式为≤8 人份的混样检测。 10. 试剂应与现有的核酸检测系统可以匹配。 11. 配套耗材：负责提供从样本进样至病毒核酸检测结果检出整个过程所需的配套耗材，包括专用带滤芯一次性吸头、磁棒套、洗液、96 孔深孔板、PCR 扩增板（反应管）、2ml 反应管等。 12. 提供中文操作使用及中文培训教材。
--	--	--	---

注：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2.3 合同包 3(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标段）):

1. 采血及成分制备相关耗材

名称	规格 (ml)	数量 (支)	技术参数
★400mL 四联 CPDA -1+MAP 带 采样装置 式压延膜 血袋（400 mL 四联）	400	16200	1. 袋体组成：4 个袋体： 1*400mL 主袋（内装 56mL 血液保存液III ）+1*300mL 尾袋（内装 100mL 红细胞保存液）+1*300mL 转移袋（空袋）+1*400mL 转移袋（供血小板保存用） ▲2. 功能性组件：带安全采样装置：采样装置带一容量约 35mL 的留样袋，可通过采样针与各类型真空采血管相连，实现安全采样目的，避免血液污染。（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血袋袋体：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DEHP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压延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 0.39-0.42mm 袋体水蒸气透出性能：在指定温湿度条件下（2-6℃；50%RH~60%RH），42d，血袋损耗质量分数不大于 2%；在血袋及内容物要求存储条件下，血袋寿命期内（2 年），水分损耗不大于 5%。 ▲4. 采血针：材质：医用级 304 不锈钢 规格：16G 超薄壁针管 针尖穿刺力：针尖经特殊硅化处理，最大穿刺力<0.7N（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导管：材料：PVC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管长：采血主管 95cm，符合 GB14232.1 要求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管径：3.2*4.6mm 管壁 0.65~0.75mm 采血导管与转移导管可带有止液装置 6：标签：热转印标签，无脱落风险 7：灭菌方式：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8.有效期：自灭菌之日起 2 年 9.其他性能：理化性能及生物性能符合 GB14232.1 要求 10.抗凝液：血液保存液Ⅲ可保存全血 35 天 原材料来源及成品符合中国药典及国家药品标准规定 11.红细胞保存液：红细胞保存液可保存红细胞 35 天 原材料来源及成品符合中国药典及国家药品标准规定
200mL 三联 CPDA-1 +MAP 带采样装置式压延膜血袋（200mL 三联）	200	3600	1. 袋体组成：3 个袋体： 1*200mL 主袋（28mL 血液保存液Ⅲ）+1*200mL 尾袋（50mL 红细胞保存液）+1*200mL 转移袋（空袋） ▲2. 功能性组件：带安全采样装置：采样装置带一容量约 35mL 的留样袋，可通过采样针与各类型真空采血管相连，实现安全采样目的，避免血液污染。（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血袋袋体 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DEHP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压延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 0.39-0.42mm 袋体水蒸气透出性能：在指定温湿度条件下（2-6℃；50%RH~60%RH），42d，血袋损耗质量分数不大于 2%；在血袋及内容物要求存储条件下，血袋寿命期内（2 年），水分损耗不大于 5%。

			▲4. 采血针：材质：医用级 304 不锈钢 规格：16G 超薄壁针管 针尖穿刺力：针尖经特殊硅化处理，最大穿刺力<0.7N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导管：材料：PVC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管长：采血主管 95cm，符合 GB14232.1 要求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管径：3.2*4.6mm 管壁 0.65~0.75mm 采血导管与转移导管可带有止液装置 6. 标签： 热转印标签，无脱落风险 7. 灭菌方式： 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8. 有效期：自灭菌之日起 2 年 9. 其他性能：理化性能及生物性能符合 GB14232.1 要求 10. 抗凝液：血液保存液Ⅲ可保存全血 35 天 原材料来源及成品符合中国药典及国家药品标准规定 11. 红细胞保存液： 红细胞保存液可保存红细胞 35 天 原材料来源及成品符合中国药典及国家药品标准规定
四联盐水袋（400ml）	400	900	1. 袋体组成：4 个袋子，3*250mL 氯化钠注射液、1 个空袋。 ▲2. 血袋袋体：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DE HP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吹塑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约 0.45mm

			袋体水蒸气透出性能：在指定温湿度条件下（2-6℃；50%RH~60%RH），42d，血袋损耗质量分数不大于 2%；在血袋及内容物要求存储条件下，血袋寿命期内（2 年），水分损耗不大于 5%（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导管：材料：PVC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管径：3.2mm*4.6mm，壁厚 0.74-0.82mm 转移管路配有止液夹，方便洗涤使用。（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标签：烫印标签（直接转印在血袋表面） 5. 灭菌方式：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6. 有效期：自灭菌之日起 2 年 7. 储存条件：密闭保存
氯化钠注射液（1000mL）	1000	900	1. 袋体组成：1*1000mL 氯化钠注射液 ▲2. 血袋袋体：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DEHP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吹塑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约 0.45mm 袋体水蒸气透出性能：在指定温湿度条件下（2-6℃；50%RH~60%RH），42d，血袋损耗质量分数不大于 2%；在血袋及内容物要求存储条件下，血袋寿命期内（2 年），水分损耗不大于 5%（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导管：材料：PVC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管径：3.5mm*5.1mm，壁厚 0.7-0.85mm，长度 15cm（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标签：烫印标签（直接烫印在血袋表面） 5. 灭菌方式：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6. 有效期：自灭菌之日起 2 年 7. 储存条件：密闭保存
血液保存液 I 号（500ml）	500	900	1. 袋体组成：500mL 单袋，内装血液保存液（I）500mL。 ▲2. 血袋袋体：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DEHP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吹塑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 0.40~0.45mm 袋体水蒸气透出性能：在指定温湿度条件下（2-6℃；50%RH~60%RH），42d，血袋损耗质量分数不大于 2%；在血袋及内容物要求存储条件下，血袋寿命期内（2 年），水分损耗不大于 5%。（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导管：材料：PVC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管径：3.2mm*4.6mm，壁厚 0.65-0.70mm 采血导管与转移导管可带有止液装置 4. 输血插口：输血插口内径能满足各类机采耗材抗凝剂穿刺针的使用。 5. 标签：白色烫印标签（直接烫印在血袋表面） 6. 灭菌方式：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7. 有效期：自灭菌之日起 2 年

			8. 储存条件：密封，在凉暗处（避光并不超过 20℃）保存
复方甘油 溶液（160 ml）	160	180	1. 袋体组成：1 个袋体： 1*200ml 复方甘油溶液用塑料软袋（内装 160ml 复方甘油溶液） ▲2. 血袋袋体：袋体材料：输血输液用软聚氯乙烯（TOTM 增塑）； 袋体成型方式：压延成型 袋体外观：半透明，无杂质 血袋膜厚度：单层 0.38~0.44 mm（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适应症：RH 阴性血红细胞低温贮存保护剂 4. 导管：材料：PVC（TOTM 增塑） 外观：透明、柔软、不打折 管长：导管长 17cm，符合 GB14232.1 要求 管径：3.2*4.6mm 管壁 0.65~0.75mm 拉力：承受 20N 拉力，15s 不产生泄漏 5. 标签：PP 进口材料标签，不会被水浸泡破损，不易腐坏 6. 灭菌方式：湿热灭菌（高温蒸汽） 7. 有效期：12 个月 8. 储存条件：密封，在凉暗处保存
一次性使用 护理包	人份	20000 人份	垫巾*1，弹力绷带*1（加厚），碘伏棉棒*2，创口贴*1（30*90）创口贴小包装上有撕口，棉签*1，湿巾*1，25 支/盒，200 支/箱。

注：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2.4 合同包 4(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四标段）):

1、血浆病毒灭活耗材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血浆病毒灭活血袋	100ml	3600 套	1、高压蒸汽灭菌，确保产品的无菌、无热原。 ▲2、指示病毒灭活效果：VSV$\geq$6LogTCID₅₀，Sindbis$\geq$6LogTCID₅₀，PRV$\geq$6LogTCID₅₀，HIV$\geq$4LogTCID₅₀。（提供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 3、总蛋白的回收率$\geq$90%。 4、光敏剂残留率$\leq$15%。 5、血浆主要凝血因子的平均保有率$\geq$80%。 6、血浆蛋白的免疫原性无变异，过滤后血浆在颜色、外观上与正常血浆应无明显差异。 7、过滤速度快，节省工作时间，过滤时间在 2-3 分钟。 8、白细胞剩余量：过滤后血浆白细胞含量不大于 5×10^5 个/单位。 ▲9、产品血袋具有条形码，其识别码与采用的病毒灭活柜相匹配，并可通过病毒灭活柜数据采集系统将相关数据上传至血站管理平台。（提供厂家出具的证明） ▲10、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单包装袋撕开口易于操作，包装无异味，产品单包装印刷信息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标准 YY0765.1-2009 中，一次性使用血液及血液成分病毒灭活器材 10.1.1 单包装上应至少有下列信息：无菌、无热原；一次性使用的文字说明、批号，失效年月，注意事项等。（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11、产品的软管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扭结。过滤部件、亚甲蓝添加元件外壳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焊接面应均匀、无气泡。 12、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与血站现有灭活柜相匹配，确

			保病毒灭活效果，并提供照射效果的检测报告。 13、血浆补体 C3、C4 灭活前后无影响。 14、血浆抗凝血酶 AT-III 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5、血浆 VWF-Ag、VWF-Act 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6、亚慢性全身毒性评价结果无引起长期毒性相关的指标的特异性改变。
血浆病毒灭活血袋	150ml	6500 套	1、高压蒸汽灭菌，确保产品的无菌、无热原。 ▲2、指示病毒灭活效果：VSV$\geq$6LogTCID₅₀，Sindbis$\geq$6LogTCID₅₀，PRV$\geq$6LogTCID₅₀，HIV$\geq$4LogTCID₅₀。（提供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 3、总蛋白的回收率$\geq$90%。 4、光敏剂残留率$\leq$15%。 5、血浆主要凝血因子的平均保有率$\geq$80%。 6、血浆蛋白的免疫原性无变异，过滤后血浆在颜色、外观上与正常血浆应无明显差异。 7、过滤速度快，节省工作时间，过滤时间在 2-3 分钟。 8、白细胞剩余量：过滤后血浆白细胞含量不大于 5×10^5 个/单位。 ▲9、产品血袋具有条形码，其识别码与采用的病毒灭活柜相匹配，并可通过病毒灭活柜数据采集系统将相关数据上传至血站管理平台。（提供厂家出具的证明） ▲10、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单包装袋撕开口易于操作，包装无异味，产品单包装印刷信息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标准 YY0765.1-2009 中，一次性使用血液及血液成分病毒灭活器材 10.1.1 单包装上应至少有下列信息：无菌、无热原；一次性使用的文字说明、批号，失效年月，注意事项等。（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11、产品的软管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扭结。

			过滤部件、亚甲蓝添加元件外壳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焊接面应均匀、无气泡。 12、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与血站现有灭活柜相匹配，确保病毒灭活效果，并提供照射效果的检测报告。 13、血浆补体 C3、C4 灭活前后无影响。 14、血浆抗凝血酶 AT-III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5、血浆 VWF-Ag、VWF-Act 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6、亚慢性全身毒性评价结果无引起长期毒性相关的指标的特异性改变。
★血浆病毒灭活血袋	200ml	9000 套	1、高压蒸汽灭菌，确保产品的无菌、无热原。 ▲2、指示病毒灭活效果：$VSV \geq 6\text{LogTCID}_{50}$，$\text{Sindbis} \geq 6\text{LogTCID}_{50}$，$\text{PRV} \geq 6\text{LogTCID}_{50}$，$\text{HIV} \geq 4\text{LogTCID}_{50}$。（提供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 3、总蛋白的回收率$\geq 90\%$。 4、光敏剂残留率$\leq 15\%$。 5、血浆主要凝血因子的平均保有率$\geq 80\%$。 6、血浆蛋白的免疫原性无变异，过滤后血浆在颜色、外观上与正常血浆应无明显差异。 7、过滤速度快，节省工作时间，过滤时间在 2-3 分钟。 ▲8、白细胞剩余量：过滤后血浆白细胞含量不大于 5×10^5 个/单位。（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9、产品血袋具有条形码，其识别码与采用的病毒灭活柜相匹配，并可通过病毒灭活柜数据采集系统将相关数据上传至血站管理平台。（提供厂家出具的证明） ▲10、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单包装袋撕开口易于操作，包装无异味，产品单包装印刷信息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医药行业标准 YY0765.1-2009 中，一次性使用血液及血液成分病毒灭活器材 10.1.1 单包装上应至少有下列信

		息：无菌、无热原；一次性使用的文字说明、批号，失效年月，注意事项等。（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11、产品的软管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扭结。过滤部件、亚甲蓝添加元件外壳应光洁，无明显机械杂质、异物，焊接面应均匀、无气泡。 12、血浆病毒灭活过滤器与血站现有灭活柜相匹配，确保病毒灭活效果，并提供照射效果的检测报告。 13、血浆补体 C3、C4 灭活前后无影响。 14、血浆抗凝血酶 AT-III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5、血浆 VWF-Ag、VWF-Act 灭活前后无显著影响。 16、亚慢性全身毒性评价结果无引起长期毒性相关的指标的特异性改变。
--	--	---

注：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2.5 合同包 5(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五标段）):

1、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无菌接管机计数器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一次性 血液成分 分离管路	套	900 套	1. 耗材外包装为密封防压包装。 2. 血小板采集时间:单份<45 分钟, 双份<70 分钟。 3. 每个循环外周血量, 单针耗材$\leq$209ml。 ▲4. 采集单份或双份血小板时, 具备采集过程中可进行盐水初始化及盐水补偿的功能, 目的为在必要时补充献血者的血容量;(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管路灭菌方式:辐照灭菌。避免环氧乙烷毒性;(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6. 耗材要求: 耗材具备条形码识别功能, 可阅读适配国际通用的条形码;(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7. 同一款耗材可实现采集单份和双份血小板;(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8. 管路上的血小板保存袋在 20-24 摄氏度、不间断震荡条件下, 可保存血小板至少 5 天。 9. 17G 穿刺针, 针头部件可更换(非无菌接管机接驳); 10. 管路具有独立的全血留样袋, 取样器; 全血留样袋不需要颠倒即可顺利用真空管取样; 11. 管路上有细菌过滤器和血小板留样袋; 12. 具备单独采集血小板和单独采集血浆的功能,

			还具备可同时采集血小板和血浆的功能； 13. 采集保存末期的血小板产品质量参数要满足 GB 18469-2012《全血及成分血质量要求》，其中： 血小板含量：单份血小板：$\geq 2.5 \times 10^{11}$ 个袋；双份血小板：$\geq 5 \times 10^{11}$ 个袋 ▲14. 无需采用任何过滤技术，所采集的血小板产品白细胞含量低于 1×10^6/单位；（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15. 直接获得的终产品为浓缩血小板，方便后续 PAS 液（血小板专用悬浮液）技术保存血小板，为血小板病原体灭活提供平台；（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无菌接管机计数器	人次	27000 人次	1. 可以接驳 PVC 管路，包括干-干、干-湿、湿-湿，PVC 管均可无菌接驳，接驳不成功不计数； ▲2. 需与采购人现使用的 CompoDock 无菌接管机相匹配；（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热合及接管时间 ≤ 20 秒；（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在接驳全过程中计数器不与管路直接接触，保证无菌连接；（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接驳过程无医疗废物产生；（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6. 连接后的管路拉伸强度可抗 $\geq 7\text{kg}$ 力以上的拉力； 7. 计数器规格： >2400 次/个。
--	--	--	---

注：

- 1、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 2、“一次性血液成分分离管路”、“无菌接管机计数器”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若投标人拟投产品属于进口产品，需提供厂家授权书，未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合同包 6(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六标段）):

1. 订制纪念品

名称	规格	数量	技术参数
★旅行壶	1200ML	3000	1. 材质: 杯体材质: 奥氏体型不锈钢 ▲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 杯体外有素色图层;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塑料盖子材质: PP 塑料; 2. 内塞打开方式: 顶盖按压式开启或者旋钮式开启; 3. 食品级密封圈摇晃不漏水; 4. 杯体结构: 为真空双层结构, 材质为食品级; 5. 功能保温保冷, 保温: 12 小时保持在 50℃ 以上。 6. 壶有背带附件; 7. 食品级材质无异味; 8. 包装: 彩盒
保温提锅	2. 2L	1200	1. 颜色: 本色 2. 厚度: 05mm ▲3. 重量: 760g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材质: 奥氏体不锈钢 5. 功能特点: 手柄铆钉加固, 不易松动 双层中空设计, 隔热不烫手 分层分装不串味 锅口卡扣设计, 紧密贴合, 不易掉落 6. 包装: 彩盒
汤锅	20cm	1200	1. 颜色: 本色 ▲2. 厚度: 1.0mm 特厚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

			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重量: 锅的重量 750g, 玻璃盖的重量 370g, 一整套含钉珠的总重量 1120g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材质: 奥氏体优质不锈钢 5. 功能特点: 可视玻璃盖设计, 随时掌握烹饪进度 防烫手柄设计, 隔热防烫手 平整锅底, 不挑炉灶 一体成型, 聚能锅底, 受热均匀 6. 产品包装: 彩盒
洗衣液	5KG	1600	1. 成分: 主要成分表面活性剂、助洗剂、抗污垢再沉积剂、卡松、着色剂、香精等。 2. 功效: 在试验条件下, 能洗除 99% 的细菌 (试验菌种为金黄色葡萄球菌)。 3. 适用范围: 适用于棉、麻、丝毛、羽绒、混纺、化纤等织物, 手洗、机洗皆宜。
真空运动瓶	650ML	3000	1. 材质: 304 不锈钢 ▲2. 杯体: 内胆 304 不锈钢、外有素色涂层; (内胆材质: 奥氏体型不锈钢牌号 06Cr19Ni10 (304 不锈钢) (GB 4806.9-2016) (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盖子: 聚丙烯 (PP 食品用) 或不锈钢材质; 有茶漏, (接触液体塑件材质: 食品级 PP (聚丙烯) (GB 4806.7-2016)) 4. 密封性材质: 食品级硅胶 (甲基乙基) (GB 4806.11-2016), 食品级密封圈摇晃不漏水; 5. 保温效能: 室温 $22 \pm 2^{\circ}\text{C}$, 装满 95°C 的开水, 6 小

			时$\geq 63^{\circ}\text{C}$ 12 小时$\geq 47^{\circ}\text{C}$ 6. 保冷效能：室温 $22\pm 2^{\circ}\text{C}$，装满 0°C 的冰水，6 小时$\leq 8^{\circ}\text{C}$ 7. 品质优良食品级材质无异味 8. 包装：彩盒
水晶玻璃杯	300ml	3000	1. 材质：高硼硅玻璃+304 不锈钢茶隔+304 不锈钢杯盖 ▲2. 重量：520 克（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3. 颜色：黑色 灰色 ▲4. 规格：口径：57MM 直径：66MM 高度：19.5MM；（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5. 包装方式：抽拉礼盒+手提袋一套 6. 产品特点： 杯体：高端双层铂金高硼硅玻璃 杯体经过双层加工无尾工艺 在增加杯体盛水容量的同时提高了杯子与人体接触时的杯身的防烫效果。 杯盖：接触液体（食品）内盖采用食品 304 不锈钢 密封圈：食品用硅胶制造 弹力好封水性强安全环保无异味 滤网：澳氏不锈钢 06Cr19Ni10 （国家级标准食品级 304 材质）
晴雨伞	10K× 57cm	5000	▲1. 遮阳防晒三折伞，直径 104CM，十根支撑骨架（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2. 配置：伞柄、伞架、伞骨 3. 材料：伞面：碰击色胶布 4. 包边：银胶布 5. 伞架：黑色全钢伞架

			6. 伞帽：橡胶 7. 手柄：橡胶 8. 功能：遮阳、防雨 9. 包装：纸箱
纯棉毛巾	33*72cm	1000	1. 颜色：浅蓝/浅灰/浅米/浅粉 2. 材质：100%棉 ▲3. 包装：密封包装（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装箱数量：100/箱 5. 产品特点： 密封包装、撕开即用 婴幼儿 A 类标准 掉毛率近乎为 0、吸水性强 AAA 级抗菌 全棉素色、星级体验 无甲醛、无荧光增白剂、致癌芳香胺
罩衣	95*105cm	2000	1. 款式：罩衣 2. 面料：春亚纺 ▲3. 面料特点：防污/防水（提供产品说明书、宣传彩页、官网截图、第三方检测/检验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证明） 4. 功能：两侧带擦手 5. 包装：OPP 袋

注：名称中标注“★”的属于本标段核心产品。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文本

甲方：延安市中心血站

乙方：

延安市中心血站（以下简称甲方）关于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Y2026-008），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确定（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经协商，于 年 月 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采购内容：详见分部分项报价表

4、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内容及其成交总金额。

二、服务内容：即交付的服务内容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

三、知识产权：即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成交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四、供货期：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供货

成交供应商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提供服务，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成交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提供服务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五、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质量目标：合格

七、结算方式与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以合同价为准结算。

2、付款方式：采购人收到中标人货物及相关票据，验收合格后，分批向乙方付款。

八、技术保障：成交供应商应随同服务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前期收集资料、报告、服务指南等资料）等保障服务。

九、质量保证

1、成交供应商应当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内容等要求，并在服务期内、外应对由于提供服务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2、在服务期内，如果发现提供服务的质量、服务内容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3、成交供应商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等其他服务条件。

4、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十一、服务方案变更

成交后，提供服务的内容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服务内容调整后的服务价款计算方法和服务期顺延等事宜。

十二、验收：完成服务期间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专业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八、其它（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甲方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延安市新区鼎盛豪庭 201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716000
账号:	账号:	账号: 102511009635
开户行:	开户行:	开户行: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
户名:	户名:	户名: 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全权代表:	全权代表:	全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 1、本投标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本招标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投标人可以自行扩展。
- 4、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响应的内容应完整，不得随意删减。
- 5、投标文件**须编写目录及页码**。

项目编号：CY2026-008

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____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六、商务部分
- 七、技术部分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响应函

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并对投标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合同签订生效后供货期为：_____。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并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商务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五、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有关处罚决定。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中标结果。

七、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八、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__标段）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其他说明事项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延安市中心血站2026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__标段）

项目编号：

单位：元

（无固定格式，供应商自拟，必须注明品牌、规格）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__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标注“▲” 技术参数 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					
2					
3					
...					

注：1、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如实做出响应，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表格不够，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文件有效期。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本人直接参与投标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四、资格证明文件

合同包 1(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9）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合同包 2(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3(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4(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四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5(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五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特定资格要求相同。

合同包 6(延安市中心血站 2026 年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6 年度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未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8）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五、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粘贴处

注：须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六、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的采购内容及 11.3.1 详细评审标准-商务部分，自主编写方案

七、技术部分

投标方案无固定格式，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的采购内容及 11.3.1 详细评审标准-技术部分

八、其他材料

1、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2、投标人资格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控股。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5. 信用记录

5.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5.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投标人书面声明函

陕西楚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人，
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

2、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履行合同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
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风险提示：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五：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

项目	填写内容
比例 = $\frac{\text{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投标产品成本之和}}{\text{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 \times 100\%$	_____ %

本公司（单位）填写、盖章与签署，即视为对表格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正式承诺。如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及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单一产品采购不填写此函，多品目采购包如供应商所有产品均为本国产品且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可不填写此函。
-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是否达到80%作出承诺，该比例达到80%以上，依法对其全部产品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